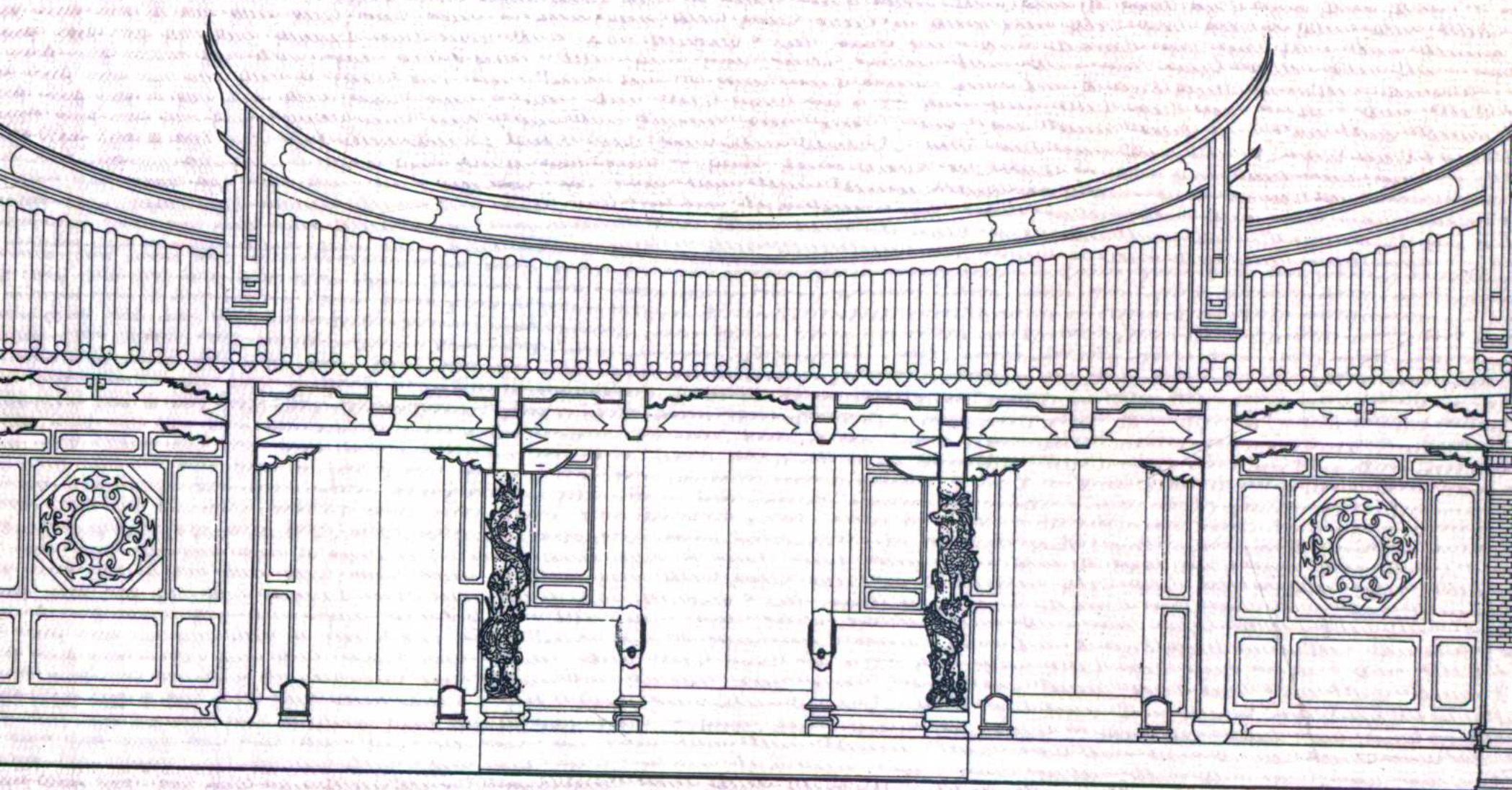


臺灣建築史之研究

原住民族與漢人建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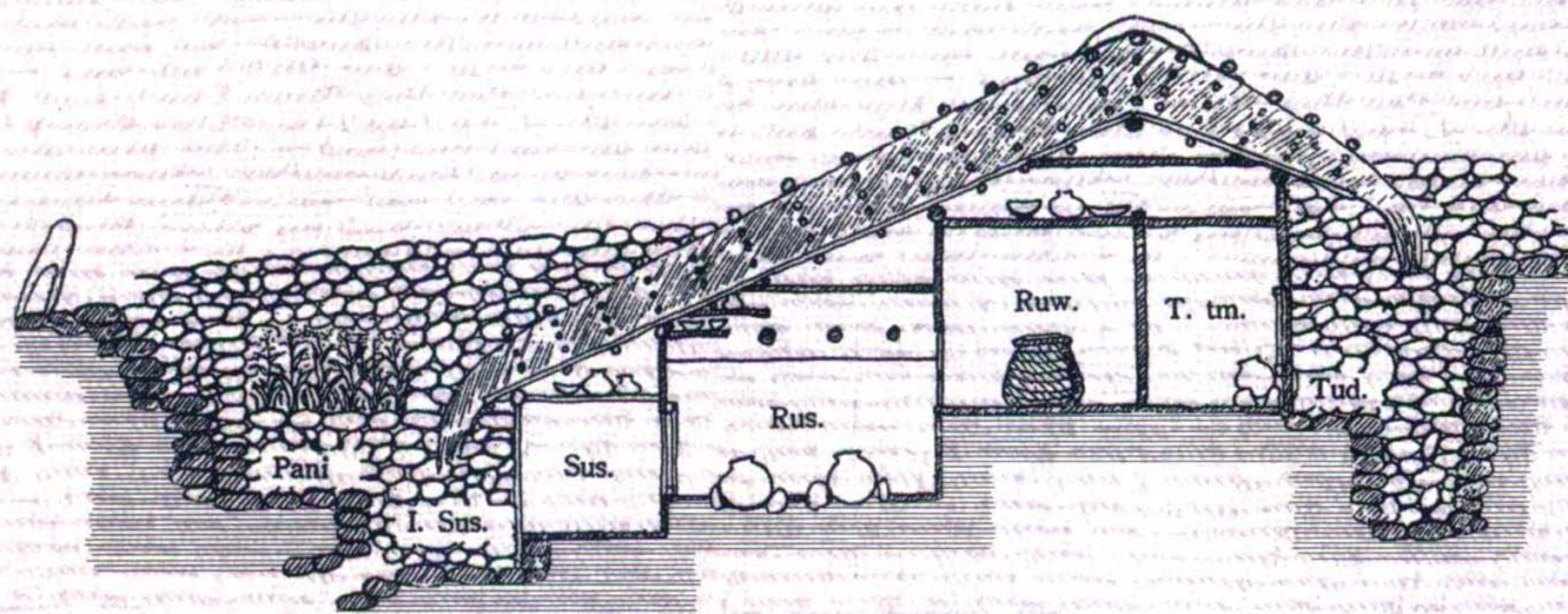
黃蘭翔 著



HISTORY OF TAIWANESE ARCHITECTURE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Austronesian and Han Architecture

HUANG Lan-shan



ISBN 978-957-638-738-8



9 789576 387388

臺灣建築史之研究

原住民族與漢人建築

黃蘭翔 著



南天書局

臺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CIP)資料

臺灣建築史之研究：原住民族與漢人建築／

黃蘭翔著. --初版. --臺北市：南天, 2013.4

面； 公分

ISBN 978-957-638-738-8 (平裝)

1.建築史 2.臺灣

923.33

100002564

臺灣建築史之研究

原住民族與漢人建築

新臺幣800元

著者 黃 蘭 翔

美術編輯 游 琳 雅

發行者 魏 德 文

出版者 南天書局有限公司

106・台北市羅斯福路3段283巷14弄14號

☎(02) 2362-0190 (代表號)

Fax:(02) 2362-3834

郵政劃撥01080538 (南天書局帳戶)

<http://www.smcbook.com.tw>

e-mail:weitw@smcbook.com.tw

ISBN 978-957-638-738-8

版次 2013年4月初版一刷

印刷者 翔盛印刷有限公司

著作權所有・請勿翻印

臺灣建築史之研究

0.1 解析臺灣歷史建築的四重文化觀

在1980年代以前，若提起臺灣建築史，浮現在腦裡的圖像大部分是漢人的廟宇、衙署、書院、民宅，或是城牆、門樓等建築。然而，近年來就著者在大學裡開設臺灣建築史課程時，修課同學們的興趣，明顯擴及到「近代建築」與「日式住宅」的範圍，這當然是在80年代後半以來，臺灣政治、社會與學術環境的改變及相關專業者致力於調查與研究使然。

然而，直到目前為止，還未出現對於臺灣原住民族建築感到好奇，從事專業研究的學生。關於臺灣建築史，於昭和23年（1948）有藤島亥治郎所撰寫的《台湾の建築》專書出版，該書也在民國82年（1993）被翻譯成中文版，書中對原住民族建築的描述佔有近3分之1的份量。對照二次世界戰後的臺灣建築史先驅者李乾朗的《臺灣建築史》，雖然該書特別分出數頁敘述荷西時期與日治時期的建築，但對原住民族的建築並未論及，而《台湾の建築》卻完全沒有提及二戰前日人在臺灣所興建的建築。相對於上述的著作，田中大作於1950年著述完稿，於2005年問世的《臺灣島建築之研究》，就從原住民族建築、漢人建築、西洋人建築與日本人的建築四個層面，述說臺灣的建築史。

但是，即使是田中大作的論著，對於臺灣建築文化的四重性，仍只是4種類型文化不相干的並列方式陳述，沒有論述各文化間的交互影響關係，更遑論欠缺一體性的建築史觀。在1993年，著者向日本京都大學提出的博士論文《臺灣都市之文化性的多重性格與其

歷史性的形成過程》，當時並不特別意識到田中大作及藤島亥治郎兩人的臺灣建築史架構，但無可否認著者受到了他們的影響。博士論文的嘗試雖然不很成功，但其背後就是企圖論述漢人聚居於原住民族部落的基址上，逐漸建造具有清代地方性的城牆都市，後來再接受日本殖民政府的都市規劃政策之過程。亦即視原住民文化為臺灣建築都市之基層文化，進而討論漢人移民與西洋人的都市建構，最後討論日本殖民政策對臺灣都市的影響與新的都市規劃等課題。

將這4個面向的分析觀點化為研究議題，是於1995年學成回國，以〈回顧臺灣建築與都市史研究的幾個議題〉為題，進行對臺灣百年來的建築與都市史研究的回顧性文章。本書將該文收錄於第1章。當時提及的議題有臺灣原住民族建築、漢人的傳統聚落與都市、漢人的傳統店屋建築、漢人的傳統匠師及營建尺寸與施工、「中國古典式樣」建築、近代建築、殖民都市等項，但是該文沒有觸及臺灣建築不可或缺的合院住宅、風水論述等重要問題。然而如今重讀該文令自著者訝異的是，撰文當時並沒有針對各議題研擬具體的實踐計畫，但是今天在本書所收的論文，卻宛如回應了該文所提及的幾個課題所作的深入思考之成果。雖然西洋人、日人在臺留下的建築，無法與原住民族、漢人的建築傳統作截然劃分，但因研究課題過於龐大及還有部份課題仍待整理與釐清，因此不收錄於本書，待後續有出版計畫再來詳細陳述其間的關係，本書先行針對原住民族與漢人的建築文化進行論述與分析。

在原住民族建築方面，當時指出臺灣原住民族建築與東南亞間的密切關連性，在本書第3章〈從廣域性觀點看達悟族建築的諸項特質〉（下文簡稱〈達悟建築〉）與第4章〈干欄構建築在臺灣分布的範圍及其脈絡關係〉（下文簡稱〈臺灣干欄建築〉），企圖打破過去以臺灣島為限制的原住民族建築之思考。雖然過去有平埔

族建築研究的前輩李亦園，指出了平埔族的高土臺建築與南島語族（Austronesia）的密克羅尼西亞（Micronesia）、玻里尼西亞（Polynesia）等大洋洲民族的關連性，但是著者嘗試的是隨著黑潮文化的傳播，討論蘭嶼島、臺灣東部與北部的原住民族建築與東南亞間的關係。

著者所持的「原住民族基層文化觀」，除了重視原住民族建築與大洋洲、東南亞各地建築文化的關連性外，特別要指出的是今日分布在長江流域以南、東南亞與臺灣各地的漢人建築，所表現出的特殊文化之背景特徵。亦即，在西元紀元前，長江流域以南至東南亞一帶，在中國境內存在漢化以前的干闥構建築文化，閩粵漢人建築也是在這個基礎上發展而成的成熟文化。本書第5章〈臺灣漢人建築「燕尾」翹脊之起源與文化初探〉（下文簡稱〈燕尾翹脊〉）所作的嘗試，就是以這種觀點所作的論述。在此可以非常粗略的概括其結論，認為臺灣原住民族、東南亞各種族與江南地區的古代民族，或是當今的中國南方少數民族之間存在建築文化的共通性。若是這樣的論述可以成立，那麼原住民族建築文化與其他3個文化特徵的建築，就不再是不相干的並列關係，因而可以稱其為名符其實的臺灣建築之基層文化。

讀者必定已經注意到，在〈燕尾翹脊〉將臺灣與中國閩粵地區的建築文化視為一體的前提條件。這在過去的研究裡已經逐漸得到證明，如李乾朗曾提出臺灣漢人移民建築的特徵，亦即從泉州、漳州、福州以及客家與潮州等原鄉地域，將各地原鄉的建築風格導入臺灣，或是在臺從師學而有成的匠師所興造的匠派學說。然而隨著近年來的研究，開始明白原鄉地的建築也存在著多樣的面貌，並且臺灣漢人建築的特徵之形成過程也逐漸成為被關心的焦點。還有，閩粵與臺灣漢人建築的討論也不再僅限定於臺灣與原鄉地為範疇的

論述，也開始注意到同是移民定居地的東南亞的華人建築文化。過去的臺灣漢人建築的研究，不是無法跳脫個案的資料收集，就是僅僅重視建築形態移植自原鄉地的靜態性探詢，而忽略了「建築形態」或其所代表的建築文化之起源與形成過程的思考。

關於臺灣與中國閩粵間的關係之研究，在第6章〈關於臺灣客家建築的根源及其形態的特徵〉（下文簡稱〈客家根源與特徵〉）就是以客家建築為例，思考臺灣在地客家語族建築與原鄉地間關係的論文。其最重要的發現是客家原鄉地建築有「圍龍屋」、「五鳳樓」、「土生樓」與「贛南圍子」等多種多樣的形態，以及討論在臺客家建築與其他出身地域間的建築異同性。而第7章〈從漢人「宗族倫理風水觀」看臺灣的傳統民宅〉（下文簡稱〈風水性臺灣民宅〉）與第8章〈臺灣傳統建築的「內木構外土牆結構」〉（下文簡稱〈臺灣建築的土木結構〉）基本上雖與〈燕尾翹脊〉的問題意識相同，都是在思考閩粵地區建築的形態與建築結構的形成過程。然而後者僅重視在原住民族基層文化上的漢人建築特徵，前者則將焦點放在中國建築史脈絡下的閩粵與臺灣漢人建築形態與結構特徵的解析。第9章〈清代臺灣傳統佛教伽藍建築在日治時期的延續〉（下文簡稱〈臺灣佛教的延續〉）雖也稍稍論及日治時期的佛教建築，但最關心的還是解析清代臺灣興建的佛教寺院之建築特徵與在殖民地統治下的變遷。第13章〈臺灣店屋的歷史溯源及其在近代都市改造下的轉化〉（下文簡稱〈臺灣店屋的歷史〉）則是以漢人的傳統店屋為例，討論中國閩粵地區與臺灣、東南亞城市內的華人店屋建築之特性。

除了上述各章節將臺灣漢人建築的思考範圍擴及到中國建築史的討論，也將同是閩粵移民的移居地之東南亞納入臺灣建築史的討論範圍內。至於收錄於本書的其他各章節則將焦點放在臺灣島內自身，思考漢人建築與都市所擁有的形態特徵。例如第10章〈解讀清

代地方志中的臺灣城牆之記錄》(下文簡稱〈臺灣城牆〉)與第11章〈清代臺灣「新竹城」城牆的興築〉(下文簡稱〈新竹城牆〉)著重於究明清時代臺灣城牆的形態問題。而第12章〈清代臺南十字街空間結構與其後來的轉化〉(下文簡稱〈臺南十字街〉)與第14章〈九二一震開的南投縣中寮鄉永平老街的故事——隱而不顯的土地共有問題與其在重建中的解決〉(下文簡稱〈永平街的故事〉)則側重在分析臺南的里坊劃分及臺灣鄉鎮街道形成之自然演變的性格。

綜而言之，本書《臺灣建築史之研究：原住民族與漢人建築》，與另外計劃將於未來幾年內出版的《臺灣建築史之研究：日治時期新建築的導入與傳統建築的轉化》，暫定是以原住民族基層文化、閩粵與臺灣漢人文化、西洋殖民文化與日本殖民文化的4個觀點，長期解析臺灣傳統建築與都市歷史的成果。如前文所述，將臺灣建築分成4個部份的論述是受到前人藤島亥治郎與田中大作的影響，但著者與他們不同的是，除了思考各個文化本身的特質外，也著重在4個文化間的互動聯繫與時代先後的發展脈絡關係。著者思考的地理範圍不以臺灣的政治版圖範圍為限，擴展至與臺灣建築文化有關的中國、越南、馬來西亞、菲律賓以及日本的沖繩都是本書所關心的範圍，也是著者於1995年留日回臺之後，企圖打破學術上的臺灣島邊界想法的實踐過程與結果。

0.2 研究方法

雖然臺灣有不少歷史學者認為建築史僅討論「建築形式」過於狹隘，但是本書最有興趣的題目卻仍是圍繞在建築形式的相關思辨。臺灣的建築史學通常是出身於工學部建築學系的專家負責推進，這說明臺灣建築史本應著重在建築形態與技法應用之科學。但

實際上，臺灣建築史的研究卻著重文史資料的收集，或是套用外國建築史觀點者多，幾乎與建築設計之應用脫節。建築史的相關知識僅被應用於古蹟修復或是仍限於傳統寺廟的設計範疇內，反觀19世紀以來的西方或是日本等先進國家，其建築史的研究，除了應用於古蹟修復外，也在新建築的創作思考上扮演了不可取代的角色。其實，臺灣的問題不在於建築史學應隸屬於那一學門領域，而是生長在這塊土地上的人們缺乏自身對歷史文化上的定位與傳承意識，無法讓臺灣建築史的發展獨具一格，或可說存在嚴重的缺陷。

基於這樣的問題意識，本書不直接以應用歷史建築元素為目的，也對從國外引進的理論在臺灣之應用沒有太大興趣，本書的撰寫僅出於簡樸的發問，亦即當今我們所處的環境，是經由什麼樣的過程發展出來的發問開始。儘管如此，本書最大的著墨仍在「建築形式」意義之解讀。換言之，重點在於建築實體形態及其空間配置所述說的歷史與文化之討論。舉例而言，有如同〈燕尾翹脊〉文中所討論的燕尾形式背後的意義，或是〈臺灣建築的土木結構〉中所關注的建築結構形式，及其所代表的異文化交融互動的關係。這種不拘泥於工學部的應用科學，或是各個學術領域的分界，也表現在其他各章節的討論，只要與實體形態與空間配置有關的學問領域或是歷史資料，都是著者分析思考的材料。主要據為憑藉的分析材料有考古出土文物、漢籍古文獻、前人的調查報告，以及現場調查所得的資料，在解析形態意義的時候，則經常使用比較辯證性的研究方法。

所以書中所分析的對象，基本上都是以實質存在，或是已經消失但曾經存在過的物象為對象。因為這些物象與痕跡都有存在的特定地點，所以著者重視親自用身體去現場知覺與收集各種現場的資料，即使曾經存在過的物象形體現在已經消失，其原有建築所在的

時間與空間之地點體驗也是重要的經驗。但是在此必須說明的是，人的知覺常受主觀經驗意識所左右，所以必須廣收考古資料及古時候的歷史文獻以加深其時間的向度，驗證分析事象的主、客觀之可能演變過程。還有，要掌握一地點的事象及其發展，若能擴及其周邊，或是進行不同地區的比較，則更容易凸顯當地的建築形態的特殊性。這就是著者所謂的比較辯證性的研究方法。

在留學日本回臺後的這18年研究生活中，一方面加深時間向度的挖掘，如臺灣原住民族建築文化的理解，另一方面從事臺灣周邊地區的田野調查，嘗試掌握發生在臺灣的建築文化之分布範圍與其在各地的變貌情況，以期明白臺灣建築都市文化的真實面貌。

進而言之，著者從事臺灣建築與都市史的研究，最終的目的在於理解自己的生活空間的形塑歷史，找出臺灣的都市建築在東亞、東南亞、亞洲甚至世界上的時空之定位。換言之，也就是在南島建築、漢文化體系、日本殖民建築、15世紀以來大航海時期的西洋殖民，以及西洋現代建築之各種文化體系交作下，定位出臺灣建築的位置。在此要特別再次強調的是，要深入瞭解臺灣建築則必須擴展視野，對於南島建築之傳統，漢文化建築圈的基層結構，日本殖民地建築的移植與整編臺灣在地建築之過程，以及西方現代建築在臺灣的轉化等課題要有廣泛的認識與研究。

0.3 臺灣建築與都市歷史的幾個文化層面

0.3.1 基層的「原住民族文化」

這裡所指稱的「原住民族文化」是構成閩粵地區建築之基層文化，這並非只是針對戰後臺灣原住民族的論述，而是以寬廣的視野，將臺灣原住民族視為南島語族，或是古印度尼西亞民族之一部分。根

據過去史前學家、考古學家、語言學家、歷史學家等部門的研究，認為包括平埔族在內的臺灣原住民族屬於南島語族，甚至認為臺灣是南島語族的可能發源地之一。對建築文化史的研究者而言，曾經存在於長江流域以南至東南亞的建築文化之共通性，自然與臺灣的南島語系種族建築文化論述脫離關係。

從建築的角度來看，在西元紀元以前，長江流域以南至東南亞一帶，普遍存在漢化之前干欄構建築的共通文化。從古至今，各地的建築文化經歷複雜的變遷過程，今天有的受到近代文明的洗禮，有的甚至還保留著原始狀態，呈現出種種不同的實質面貌。本書稱這種整體的文化內涵為「原住民族基層文化」。在這樣的思考方式之下，閩粵地區、東南亞、甚至包括沖繩群島在內的區域，都屬這種命題所關懷的範圍。

使這種討論閩粵漢人建築特徵的方法有其真實性，1972年在浙江省餘姚縣河姆渡遺址的發現，以及雲南省晉寧石寨山銅器、江西省清江縣盤營陶器等考古資料的陸續出土，讓長江流域以南的建築論述有一新的發展，閩粵與臺灣傳統建築是古代中國南方建築文化的一部份，當然是其論述的核心部份之一。換言之，原來從中國長江流域以南曾經存在過的非漢族建築，後來逐漸結合南遷而來的強勢中原文化，或被漢化的過程中逐漸形成了成熟的地方性之建築文化。而這個漢化前的原住民族建築，經由考古學者與民族建築史學者的努力，逐漸建構出一個值得進一步探究的具象建築文化假說。亦即從長江流域以南至東南亞，普遍存在「長脊短簷」的「馬鞍式屋頂」，並且屬於干欄構之建築。原來是純「木造建築」，後來受中國北方夯土「土造建築」之影響，融合形成在本書中所述之「內木構外土牆」的建築結構，這也可以視為閩粵與臺灣建築之所以有木造穿鬥式建築特性之背景原因。

雖然長江流域以南與北方黃河流域的相異性，過去一直都是中國學研究者關心的議題，但是從建築學的角度論述倒還不是顯學。著者在撰寫〈燕尾翹脊〉論文時，即以建築的觀點，整理考古出土的資料、古文獻及越南的田野資料，提出燕尾屋頂的出現與原來鋪設於基層的原住民族干欄構建築文化應有傳承之關係。於2002年11月初，藉著前往福建武夷山市參加「中琉歷史關係國際學術研討會」的機會，參觀了閩粵王國在漢時期所建的王城遺址，發現主要的宮殿建築形態屬於干欄式建築。這也藉以知道，漢化前確實存在所謂的干欄構基層文化。

另外值得注意的是，臺灣島面積雖小，但生活其上的原住民族建築文化卻是超出想像的複雜。若說臺灣原住民族固有的建築形態都屬干欄構建築，這是不符合事實的言說。然而臺灣原住民族與東南亞原住民族、或是與南島語族的大洋洲間的建築文化之比較研究，確實是今後臺灣原住民族建築研究無法逃避的重要課題。

本書收錄有關原住民族基層文化的文章有3篇，亦即前述的〈燕尾翹脊〉與〈達悟建築〉、〈臺灣干欄建築〉。在〈達悟建築〉裡推論蘭嶼建築是從共通於南部平埔族、分布於密克羅尼西亞與玻里尼西亞的南島語族，以及印尼龍目島（Lombok Island）的撒薩克族（Sasaak）的平臺建築變遷發展之結果。但是在〈臺灣干欄建築〉則修正蘭嶼的建築為從原有的干欄構建築形式發展後的結果。後文發表於2002年，後來知道田中大作著書《臺灣島之建築之研究》也懷疑達悟族建築是從干欄構演變而來，這令著者備感高興，尤其是在可被視為臺灣原住民族研究之父的千千岩助太郎著書《台灣高砂族の住家》裡，稱其為「豎穴居」住宅形式的情況下，因為持這種看法的人不僅是著者一人之見而已。進一步，〈臺灣干欄建築〉基於日治時期在臺的日人史前學家、考古學家、人類學家、語言學家、民族

建築學家留下了相當豐富的文獻資料，再加上今天的蘭嶼島上仍存在達悟族的傳統建築可供作實地調查，也進行了巴丹島上的田野調查後完成的論文。這篇文章進一步強化了建築文化研究者也可以參與南島語族文化的論述。

0.3.2 臺灣漢人的傳統建築

在臺灣對漢人建築之研究風氣，在1970年代的後半與1980年代最爲興盛，在當時不滿現代建築的思潮之下，逐漸興起世界性的近代建築與本土文化的結合運動，臺灣自然也不例外，也興起歷史建築的研究與保存熱潮。除了這股熱潮之外，還必須提及另一個時代背景，當時臺灣與海外的聯繫網絡並不順暢，臺灣與中國間的往來更是處於完全中斷的狀態。因此，當時國內的建築史學者菁英不一定對臺灣建築史感興趣，但受限於無法直接前往中國從事田野調查，便將臺灣建築當作代替的研究對象。即使在這樣的時代背景之下，當時先行的研究者們所耙梳、開創的研究架構或是問題意識，即使放在21世紀的今天，仍然有些是有效的課題。例如：關於臺灣與其移民原鄉之閩粵間的建築文化關係，也就是李乾朗所提出的匠派問題，在歷時20餘年之後，仍是方興未艾的古典課題。

但奇怪的是臺灣建築史中的匠派問題，並沒有因進入90年代臺灣與中國間的來往頻繁而有明顯的進步。近年來僅有少數幾篇碩士論文提及泉州與臺灣店屋之相關分析，以及單篇論文討論匠師或是臺南三山國王廟建築的潮州特性。倒是近年來因爲客家族群在政治上的復權現象，而帶動客家文化尋根式研究的活絡，因此以客家建築樣式源流爲中心的討論，讓臺灣與福建、廣東、江西等地建築之比較研究有了些許的推進。目前似乎僅能期待客家研究能作爲切入點，思考臺灣與福建、廣東等地建築關連性之問題。

著者個人曾在1998年，參與了由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等主辦的「第四屆國際客家學研討會——客家與當代世界」會議，也由此開始了客家建築研究。把當時所思考的結果整理成〈以「風水」觀點論客家人的住家環境〉（收錄於《聚落、宗教與族群關係——第四屆國際客家學研討會論文集》，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編，2000.12，頁153-90）與〈風水中的宗族脈絡與其對生活環境經營的影響〉（收錄於《臺灣史研究》4(2): 57-88）。後來中斷了近10年的時間，又於2007年，因有機會參與由國立交通大學客家學院莊英章主持的「臺灣客家族群的聚落、歷史與社會變遷：以鳳山、頭前、中港及後龍四溪流域為範圍之跨學科研究」整體計畫，讓著者重新思考臺灣客家建築特徵及其與中國客家原鄉間的關係。

著者在〈風水性臺灣民宅〉文中，繼承了前述兩篇關於分析客家建築特質的觀點，亦即重視倫理秩序，長幼尊卑，一脈相承的「宗族倫理風水觀」，以作為普遍漢人三合院建築、漢人墳墓以及墓塋型土地公的形式理論。並且從臺灣客家人的祖籍大多屬於中國粵東，以及粵東建築之圍龍屋形制、在背側設置化胎、神明桌下設土地龍神等特徵，證明臺灣客家建築傳承於粵東的歷史事實。這篇文章也進一步推論，從祖先崇拜的墳墓、明間正廳的祖先牌位至專屬祖先祭祀的家廟，在建築空間機能分化的概念下，論述中國的人格神之廟宇建築，其建築之出現是由原始的土墳為基礎的發展，其次增設拜殿，後來於拜殿內設置牌位以代替墳墓的祭祀，其次將設置有象徵牌位之拜殿與土墳分開而獨立。發展到最後階段，那獨立的拜殿，就是我們今天所熟悉的廟宇建築。以上的推論，也是該文重要的結論之一。

有了〈風水性臺灣民宅〉文章中所得到的論後，又整理出〈客家根源與特徵〉的論文。這篇文章主要探究為何客家建築與閩南泉州、